

主日信息講壇

經文:太 15:21-28

母親的心

郝萬以嘉師母 2002

(一) 引言 今天是母親節，願這裡每位媽媽母親節快樂！昨天報上有一個幽默的漫畫，一位丈夫對妻子說：「親愛的，今天妳可不要洗碗啊！今天是母親節。」太太滿心安慰地微笑著說：「好啊！謝謝你，親愛的，你真體貼。」沒想到先生卻回答道：「反正妳明天還有很多時間可以洗。」母親的心，永遠是 365 天、24 小時，都在每個家人的身上，無論是不是母親節。

(二) 背景 這段經文的背景是在耶穌公開事奉的第三年，祂離開了大受歡迎的加利利，到了外邦人的地方推羅、西頓(太 15:21)。這是基督生平中第一次記載耶穌出國，離開以色列。過去一年，是耶穌最受歡迎的一年。祂在加利利，每天都被眾人擁擠，要聽祂講道、求祂醫治、請祂趕鬼。現在祂離開加利利，退到推羅、西頓，有兩個主要的原因：(1)避免和當時的宗教領袖衝突。因為法利賽人已開始公開反對祂，要殺祂，但是祂的時間還未到。(2)專心訓練門徒。耶穌知道祂釘十字架的日子近了，所以祂帶著門徒離開人群，退到偏遠的推羅、西頓，專心訓練他們，使他們在耶穌釘十字架後，能勇敢地面對前面的挑戰。

22 節記載，有一個迦南婦人來找耶穌，尋求幫助，她可能是位寡婦。迦南人是以色列人的世仇，是出名拜偶像的民族。他們不但拜巴力，也拜一女神亞斯他錄，以亞斯他錄為婦女生育與地出土產的神明。當他們在拜偶像時，不但行淫亂，甚至將兒女供為獻祭。因此猶太人稱迦南人為「外邦人中的外邦人」。

(三) 母親的心 從這段經文，我們可以看見在這位母親的心中有兩種非常強烈的感情：(1) 她對女兒強烈的愛心。(2) 她對耶穌強烈的信心。

(1) 她對女兒強烈的愛心

21 節，她喊著說：「主啊！大衛的子孫，可憐我！我女兒被鬼附得甚苦。」25 節，她跪在耶穌的面前說：「主啊！幫助我。」我們注意這兩節經文裡，她不是求耶穌可憐她的女兒或是幫助她的女兒，而是求耶穌可憐她、幫助她。這位迦南婦人是一位痛苦的母親，她不但深深了解女兒的苦，她更

把女兒的痛苦當作自己的痛苦。女兒有多痛、她就有多痛！雖然她是個外邦人，但她對女兒與生俱來的愛，卻是神所賜的。你真的深愛你的孩子嗎？你真的了解你孩子的痛苦嗎？你知道母親的愛在一個孩子成長的過程中有多重要嗎？

最近報上有個新聞，講到一個 13 歲的孩子，兩年前與家人一同從墨西哥移民來紐約。在幾星期前的一個晚上，他告訴母親要出外買牛奶，但卻往地鐵站去，在月台上徘徊了很久，走來走去，當 R 車漸漸進站時，他跳了下去，結束了自己的生命。其實他在學校的功課並沒有問題，經過短短兩年的努力，他的成績每科都在 90 到 100 分之間。在自殺前，他曾經幾次早上向父親說：「我今天不想去上學」。他父親心想：「孩子成績不錯，就讓他留在家中休息一天，也沒關係。」他父親從來不問，也不知道孩子不想去學校的真正原因是什麼，更不明白為什麼孩子會自殺？原來在學校，這孩子因為英文講話有口音，個子又矮小，經常被同學欺負、嘲笑。更糟糕的是他們說他身上帶有一種難聞的味道，所以同學給他取了一個外號叫「洋蔥頭」(onion head)。因為他們笑他身上的怪味，所有的同學都不願意靠近他、都遠離他。當一個孩子被隔離、沒有一個朋友時，你想想，他有多痛苦！很可惜，當這孩子有逃避學校的情緒時，他的父母並沒有真正了解到他的痛苦。如果他的父母及早了解孩子在學校所面臨的壓力和痛苦，這個悲劇很可能就可以避免。

當孩子面對解決不了的壓力，又沒有人能了解他們的痛苦時，通常有兩種他們可能會選擇的極端方式：(a)逃避：自殺，以為離開了這個世界就解決了所有的問題。(b)反擊：使用暴力解決。正如 1999 年至今，常見的校園槍擊事件。大部份開槍的孩子都是在學校被欺負或是遭受排斥的學生。當他們再也承受不了壓力時，他們就拿起槍來，把那些欺負過他們的孩子都打死。

你真願意了解你孩子的痛苦嗎？母親的心，可以從這位迦南婦人的身上看到，她深深地了解她女兒的痛苦。假使我們真的能了解孩子的痛苦，這世界上很多的悲劇就可以避免了！

在二次世界大戰時，有很多的孩子被送到孤兒院。當時在孤兒院長大的孩子有一種奇怪的現象，他們到了兩、三歲還不會講話、不會走路、不會

笑，位什麼？原來，從來沒有人抱他們、親他們或跟他們說話。

一個年青人從外州開車回來的路上打電話給我，分享她在心理學課程中的心得。原來一個孩子快樂正常的成長，每天至少需要 28 次父母親與孩子身體的接觸，包括抱抱孩子、親親孩子、或是拍拍他的肩...等等。原來，孩子的成長是需要這麼多從父母來的愛。

(2) 她對耶穌強烈的信心

(a) 她用雙重彌賽亞的身份來稱呼耶穌 (22 節上)

她對耶穌喊著說：「主啊！大衛的子孫。」「大衛的子孫」是彌賽亞的稱號，專屬猶太人對以色列救主的稱號，不應出自外邦人的口中。神曾與大衛立約，要從大衛的子孫中興起一位彌賽亞，就是基督。(撒下 7 章)。因為深愛女兒、深知女兒的痛苦，這位迦南的母親離棄了自己的偶像，來到耶穌的面前，向以色列人的彌賽亞尋求幫助。

(b) 耶穌三次拒絕，她仍堅持到底 (23,24,26 節)

當她第一次向耶穌求助時(22 節下)，耶穌的反應是一言不答(23 節上)。這是我們在福音書中第一次看到耶穌用背對著向他求助的人。我相信當時耶穌心中絕對是充滿著憐憫，但祂之所以在此時退到推羅、西頓，決不是要在這外邦地方醫病、趕鬼。此時耶穌雖然一言不答，但門徒卻進前來，求耶穌說：「這婦人在我們後頭喊叫，請打發她走吧！」(23 節下)。門徒的意思，就是請耶穌趕快把她女兒身上的鬼趕出去，免得她一直來煩他們。門徒的動機不是出於憐憫，而是厭煩。但是耶穌絕對不會因為怕厭煩而行神蹟，耶穌所要的是真信心，這外邦婦人是否真正認識耶穌就是她口中所稱的彌賽亞。

所以耶穌第二次拒絕說：「我奉差遣，不過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。」(24 節)。耶穌知道自己釘十字架的時候還沒有到，到祂釘死、復活、升天後，福音便要傳給萬民，但現在時候還未到。耶穌很清楚地指出祂第一次來世上的目的，是要把彌賽亞的國度提供給以色列人，而不是來作外邦人的彌賽亞。這位迦南母親雖然兩次被耶穌拒絕，但她並沒有退縮，反而更加親近耶穌，這就是她偉大的信心。她跪下，拜耶穌說：「主啊！幫助我」(25 節)。

耶穌第三次拒絕她說：「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狗吃」(26 節)。可能我們聽了耶穌這句回答會覺得不太舒服，耶穌為什麼將猶太人當兒女，卻把外邦

人稱為狗呢？猶太人稱外邦人為狗，的確有以身為神的選民、在萬民之上的意味。但耶穌在這裡所用的「狗」，原文是κυναια，是指小小的家狗，是主人所寵愛的。這位母親用偉大的信心及智慧回答說：「主啊，不錯，但是狗也喫牠主人桌子上掉下來的碎渣兒。」她不爭辯、不埋怨，說：「為什麼你只揀選以色列人，不揀選迦南人？」她也沒有要求一次例外，說：「就這一次醫治我女兒就好了！」她完全明白餅是留給以色列人的，所以她只要求兒女吃餅時所掉下來的碎渣兒。她並不貪心，她相信只要是從耶穌那裡來的，雖然只是小小的恩典，卻是已經夠她的女兒使用。這是何等偉大的信心！她知道自己的不配，但她卻認識到兒女(以色列人)的主人是耶穌，家狗(外邦人)的主人也是耶穌。他們共同的主人都是那位全能、榮耀、偉大的真神，祂是兒女和家狗共同的主人。這一點的認識不簡單！這位母親對耶穌有非常強烈的信心，她相信小小的碎渣兒已足夠幫助她的女兒，耶穌是她女兒唯一的幫助。

耶穌聽了這話之後，給了這位母親兩大獎賞。第一個獎賞，祂稱讚這母親偉大的信心；祂說：「婦人，妳的信心是大的(great)！」(28 節上)這是在福音書中耶穌稱讚一個人的信心最偉大的一次。第二個獎賞，耶穌繼續說：「照你所要的，給你成全了吧。」(28 節下)這意思就是今天無論你要的是什麼，耶穌都為你成就。如果你今天拿一個大杯子來到耶穌的面前，耶穌就將大杯子裝滿；如果你拿一個小杯子來，耶穌也將小杯子裝滿。偉大的信心帶來偉大的能力，帶來偉大的成全！在 28 節最後提到「從那時候，她女兒就好了。」偉大的信心可以震動陰間，粉碎撒旦的權勢，使她女兒身上的鬼立刻出去。偉大的信心帶來的醫治是立刻的、是完全的。這個外邦的母親對女兒有強烈的愛，對耶穌有強烈的信，讓她能堅持到底，終於得到耶穌的獎賞。

著名的基督徒心理學家 Jean Lush，寫了一本書叫「母親與兒子(Mother & Son)」，教導母親如何將小男孩教養成男人。從她的見證中，看到她對孩子的愛和對耶穌的信。她的兒子大衛從小就非常頑皮，在剛會走路時，就經常把母親洗好的衣服一件件丟到洗澡的泡泡水裡。在他一歲半時，最喜歡把餐桌布一拉，所有的晚餐都掉在地上。在他三歲時，一次把鄰居小女孩的一頭金髮剪得像狗咬的，她幾乎一秒鐘都不能離開他。每晚當她抱著孩子上床時，她總是禱告，流淚禱告。當大衛在大學三年級時，他很渴望進醫學院，

但當時家裡很窮，所以他也不敢提出。Jean 知道了，就用一整天為孩子禁食禱告，求神帶領孩子前面的道路。三天後，大衛快樂地告訴母親，醫學院的橄欖球隊邀他參加，唯一的條件是要大衛有很好的成績。大衛因為要打球就用功讀書，從此成績一直進步。大衛現在已是 26 歲，在華盛頓州執業的一名醫生，還是一位好爸爸。Jean 真是沒想到神會用這麼奇妙的方法來回應她的禱告，來帶領大衛。

這位迦南母親的心成為基督恩典流通的管道。她以強烈的愛心緊緊地抱住她的女兒，絕不放棄！她用強烈的信心緊緊地握住耶穌，一定要得到祂的恩典。信心和愛心缺一不可，讓我們都學習她的榜樣，成為基督恩典流通的管道。